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可能为负值。如果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在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经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可能为负值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2025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2026-003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之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为充分提示以上风险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9.3.3 条第一款之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最终财务

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(二)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2026 年 1 月 31 日